

高要区南岸街道办事处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程需求书

	类别	内 容
1	名称	高要区南岸街道办事处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程
2	项目业主情况	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政府南岸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：谭小勇 联系电话：0758-8396535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(一)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。 (二)中选人必须取得国家住建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《工程监理资质证书》建筑工程乙级以上（含乙级），且服务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工程监理工作的内容。 (三)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，通过年检或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，信用状况良好，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服务内容：本项目位于肇庆市高要区城区，主要建设内容：对南岸街道办事处综治中心进行装修。项目规模（资产总额）：项目总投资约¥9.83 万元。 2、服务要求：在监理合同约定的范围内，依照法律、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、设计文件、工程承包合同等，

		对建设工程质量、建设工期和建设投资的控制等方面实施监督管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、合同履行地点：肇庆市高要区 2、方式：提交成果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区间：最高 3000 元-最低 2800 元。 3. 计价标准：以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[2007]670 号收费范围计算，费用包含项目差旅费、信息费、成果制作费等监理单位为完成本项目所支出的所有必要费用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		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为响应方案择优选取的要求，方案须包括： 1.企业营业执照； 2.项目报价。 备注：包括不限于。

肇庆市高要区人民政府南岸街道办事处

